

池州学院文件

校学字〔2019〕16号

关于印发《池州学院勤工助学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的 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为规范我校学生勤工助学工作，促进勤工助学活动健康、有序开展，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，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，发挥勤工助学育人功能，培养学生自立自强、创新创业精神，增强学生社会实践能力，根据教育部、财政部《高等学校勤工助学管理办法（2018年修订）》（教财〔2018〕1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对原《池州学院学生勤工助学管理暂行办法》进行修订，经2019年4月4日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将修订后《池州学院勤工助学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印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池州学院勤工助学管理办法（修订）

